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22年8月19日,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合众思壮" 或"公司")及其全资子公司 Hemisphere Co., Ltd.(以下简称"香港半球")、 Hemisphere GNSS Inc. (以下简称"加拿大半球")、Hemisphere GNSS (USA) Inc. (以下简称"美国半球")与由美国财政部和美国国防部代表的美国政府(统 称"CFIUS Monitoring Agencies",以下简称"CMA")签署《国家安全协议》, CMA 要求公司出售加拿大半球、美国半球的股权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《中国证 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关于签署重 大协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49)。

2023 年 3 月 30 日,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半球与 CNH Industrial Alberta Inc. (以下简称"凯斯纽荷兰阿尔伯塔")及其关联公司 CNH Industrial America LLC (以下简称"凯斯纽荷兰美国") 签署《股份购买 协议》, 拟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半球持有的加拿大半球 100%股权(以下简称 "本交易")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 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 号: 2023-025)。

本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、不 构成重组上市,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 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二〇二三年第四次临 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本交易尚需取得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(以下简称"CFIUS")及 CMA 分别进行的审查核准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《股份购买协议》签署后,公司积极配合买方向加拿大创新、科学与经济发展部(以下简称"ISED")于 2023年5月提交了《投资加拿大法》项下关于本交易的所需通知,ISED在法定时限内未采取任何行动。据此,《投资加拿大法》项下的全部要求已经满足。

公司与交易相关方于 2023 年 4 月向 CMA 提交申报材料,目前,CMA 仍在审查本交易。同时,公司与交易相关方于 2023 年 4 月向 CFIUS 提交了简要申报。 为推动 CMA 和 CFIUS 的审查程序,公司与交易相关方拟向 CFIUS 提交 Joint Voluntary Notice(简称"联合自愿通知")。CMA 同意将《国家安全协议》项下规定的本交易的截止日期延长至 CFIUS 对联合自愿通知的审查程序结束之日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与交易相关方正在积极推动美国 CFIUS 及 CMA 审查程序,但尚未取得审核结果,本交易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二日